****

**深 圳 市 中 正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LTD.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PSLTXX2020002**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六）恶意投诉的；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购[2019]42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以下情形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有关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一）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的；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三）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四）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3](#_Toc55229637)

[第二章项目需求 6](#_Toc55229638)

[第三章投标文件初审 11](#_Toc55229639)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12](#_Toc55229640)

[一、评标方法 12](#_Toc55229641)

[二、评标标准 12](#_Toc55229642)

[备注： 17](#_Toc55229643)

[1、资质证书有效期 17](#_Toc55229644)

[2、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7](#_Toc5522964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_Toc55229646)

[第六章投标人须知 20](#_Toc55229647)

[一、说明 20](#_Toc55229648)

[二、招标文件说明 22](#_Toc55229649)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23](#_Toc5522965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5](#_Toc55229651)

[五、开标和评标 27](#_Toc55229652)

[六、授予合同 29](#_Toc55229653)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30](#_Toc55229654)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30](#_Toc55229655)

[投标文件格式目录 32](#_Toc55229656)

[评标指引表 33](#_Toc55229657)

[第八章合同条款 50](#_Toc55229658)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招标编号：PSLTXX2020002

2、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自行采购

4、预算金额：人民币 30 万元

5、最高限价：人民币30万元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备注** |
| 1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 | 项 | 1 | 详见附件内容 | 无 |

7、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合同期一年，本次合同期满后，采购单位可依据对中标供应商的考核情况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续签合同，但整个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36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即最长可续签两次。协议期内所有合同实质性条款不得改变。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上一级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并提供总公司及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近三年内（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www.szcredit.com.cn）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0年12月22日至2020年12月29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3、方式：

（1）现场获取：投标人按以上时间和地点在我司现场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

（2）线上获取：投标人通过邮件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报名时间以我司邮箱收件时间为准（我司邮箱：ztzszzzt@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现场及线上报名均需提供以下资料: ①加盖公章的《购买标书登记表》（下载地址：www.szzzt.com 首页“下载中心”）；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③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④购买招标文件费用的银行转帐凭证或现金支付。

4、售价：人民币6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账号信息如下：

银行账号：03003729353

开户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分行天安支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0年12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备注：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可以通过快递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送达我司，快递单上应清晰写明投标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递交时间为送达我司由我司工作人员签收的时间；投标人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凡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自行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办理注册（注册网址：http://www.szzfcg.cn）。**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szzfcg.cn）；

2）深圳市中正招标网（www.szzzt.com）。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六、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

联系方式：魏老师，13662647173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联系方式： 0755-830266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755-83026699

**八、附件**

招标文件

（附件内容请在深圳市中正招标网相关公告中下载查阅）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采购控制金额****（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 | 1 | 项 | 300,000.00 | 无 |

**二、项目服务要求**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mm）、特征** | **服务事项**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
| 1 | 宣传栏出版 | 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2 | 展板 | 5厘PVC板、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3 | 展架 | 1800mm高 木质 | 制作、安装 | 个 | 1 |
| 4 | 值日教师、学生牌 | 80\*120mmPVC卡 | 设计、制作、送货 | 个 | 1 |
| 5 | 展布 | 刀刮布高清喷绘 | 设计、制作、送货 | ㎡ | 1 |
| 6 | 礼仪带 | 150\*1300mm绸布 | 设计、制作、送货 | 条 | 1 |
| 7 | 聘书、证书 | A4绒面 | 打印、送货 | 本 | 1 |
| 8 | 代表队牌 | 600mm以上 PVC造型、杆 | 设计、制作、送货 | 个 | 1 |
| 9 | 代表队牌 | 600mm以下 PVC造型、杆 | 设计、制作、送货 | 个 | 1 |
| 10 | 活动节目单 | 300\*200mm 250g铜版纸双面彩印 | 设计、制作、送货 | 张 | 1 |
| 11 | 作品扫描打印 | A4彩印 | 打印、送货 | 张 | 1 |
| 12 | 投票箱 | 400\*500\*300mm 5厘有机板  | 制作、送货 | 个 | 1 |
| 13 | 活动用字 | 500mm至800mm 10厘PVC板UV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4 | 活动用字 | 500mm以下8厘PVC板UV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5 | 水晶字 | 500mm至600mm 15mm厚水晶板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6 | 水晶字 | 400mm至500mm 12mm厚水晶板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7 | 水晶字 | 300mm至400mm 10mm厚水晶板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8 | 水晶字 | 200mm至300mm 10mm厚水晶板雕刻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19 | 精工立体字 | 1000mm以上 304不锈钢或钛金板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20 | 精工立体字 | 1000mm以下 304不锈钢或钛金板 | 设计、制作、安装 | cm | 1 |
| 21 | 精工烤漆立体字 | 1000mm以上 镀锌板烤进口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22 | 精工烤漆立体字 | 1000mm以下 镀锌板烤进口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cm | 1 |
| 23 | 吸塑立体字 | 500mm 5mm有机板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24 | 吸塑立体字 | 400mm 5mm有机板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25 | 国旗 | 3号 | 购买、安装 | 幅 | 1 |
| 26 | 党旗 | 3号 | 购买、安装 | 幅 | 1 |
| 27 | 校旗、队旗 | 3号 | 印制、安装 | 幅 | 1 |
| 28 | 运动员号码布 | 300\*200mm白布丝印 | 制作、送货 | 块 | 1 |
| 29 | 展示牌 | 700\*850mm 双层5mm厚有机板、带插盒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30 | 班级公示牌 | 450\*700mm 双层5mm厚有机板、带插盒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31 | 跳舞道具 |  5mmPVC雕刻、彩喷不锈钢组合支架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32 | 中小学生守则 | 600\*800mm 5mm双层有机板UV打印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33 | 管理制度镜框 | 600\*400mm铝边框及背板有机板 | 制作、安装 | 个 | 1 |
| 34 | 管理制度镜框 | 500\*700mm铝边框及背板有机板 | 制作、安装 | 个 | 1 |
| 35 | 门牌 | 300\*130mm 3厘有机板3层叠加雕刻 | 制作、安装 | 个 | 1 |
| 36 | 文化壁图 | 18、12mm水晶板雕刻图文组合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37 | 文化壁图 | 18、12mm PVC板烤漆雕刻图文组合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38 | 意见箱 | 300\*450\*100mm 烤漆不锈钢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39 | 台布 | 1500mm宽绒布绒布 | 购买、安装 | M | 1 |
| 40 | 国旗牌 | 400\*600mm铝边 10厘PVC板UV打印 | 制作、安装 | 块 | 1 |
| 41 | 帐篷（租） | 3000\*3000mm折叠帐篷 | 租用、安装、清场 | 个 | 1 |
| 42 | 活动落地彩球 | Φ2000mm充气双层彩球 | 购买、安装、清场 | 个 | 1 |
| 43 | 活动地毯 | 4000mm宽红地毯 | 购买、铺设、清场 | ㎡ | 1 |
| 44 | 展台（租） | 400\*1600\*700mm展台及台布 | 租用、安装、清场 | 张 | 1 |
| 45 | 学校移装牌布展等用工 | 按日8小时计人工费 | 人工及工具 | 工 | 1 |
| 46 | 会标及活动横幅 | 1000 mm宽、防水布 | 制作、安装、拆除 | m | 1 |
| 47 | 会标及活动横幅 | 1200 mm宽、防水布 | 制作、安装、拆除 | m | 1 |
| 48 | 会标及活动横幅 | 700 mm宽、防水布 | 制作、安装、拆除 | m | 1 |
| 49 | 水晶奖杯 | 高230mm至300mm、水晶雕刻 | 制作、送货 | 个 | 1 |
| 50 | 不锈钢蚀刻牌 | 700\*500mm，304不锈钢板蚀刻、烤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51 | 不锈钢蚀刻牌 | 600\*400mm，304不锈钢板蚀刻、烤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52 | 宣传栏  | 烤漆造型外框、钢化玻璃窗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53 | 制度类牌匾 | （800\*1200，5mm、4mm厚有机板对夹）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54 | 制度类牌匾 | （600\*900，5mm、4mm厚有机板对夹）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56 | 制度类牌匾 | （550\*800，5mm、4mm厚有机板对夹）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57 | 活动背景板  | 彩喷550黑底布、桁架 | 设计、制作、安装、拆除 | ㎡ | 1 |
| 58 | 活动彩旗 | 缎料1500 mm \*700 mm含旗杆 | 印字、制作、安装、拆除 | 幅 | 1 |
| 59 | 移动立式指示牌 | 1200 mm \*500 mm、不锈钢烤漆 | 设计、制作、送货 | 块 | 1 |
| 60 | 立式标牌 | 1200 mm \*600 mm、镀锌板烤漆 | 设计、制作、送货 | 块 | 1 |
| 61 | 文明语造型牌 | 1100 mm \*700 mm双面、镀锌板烤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62 | 文明语造型牌 | 1000 mm \*600 mm双面、镀锌板烤漆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63 | 上墙球面烤漆字 | 1000 mm以上镀锌板成型烤漆 | 制作、安装 | ㎡ | 1 |
| 64 | 上墙球面烤漆字 | 1000 mm以下镀锌板成型烤漆 | 制作、安装 | cm | 1 |
| 65 | 锦旗 | 800 mm \*500 mm、绒布、配件 | 制作、送货 | 幅 | 1 |
| 66 | 锦旗 | 1200 mm \*800 mm、绒布、配件 | 制作、送货 | 幅 | 1 |
| 67 | 告示牌 | 400 mm \*600 mm、5厘有机板彩印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68 | 标牌 | 300\*500mm 5厘有机板彩印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69 | 标牌 | 200\*400mm 5厘有机板彩印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70 | 标牌 | 400mm以下 5厘有机板彩印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71 | 海报 | 1㎡以上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 | 1 |
| 72 | 海报 | 600\*900mm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73 | 海报 | 500\*700mm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74 | 海报 | 700mm以下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75 | 立杆式告示牌 | 700\*1000mm，杆高3000mm双面烤漆、镀锌管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76 | 立杆式告示牌 | 600\*900mm，杆高3000mm双面烤漆、镀锌管 | 设计、制作、安装 | 个 | 1 |
| 77 | 毕业证书印制 | A4铜版纸 | 设计、制作、安装 | 份 | 1 |
| 78 | 告示类等标贴 | 400\*600mm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79 | 告示类等标贴 | 300\*500mm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80 | 告示类等标贴 | 500mm以下高清车贴 | 设计、制作、安装 | 张 | 1 |
| 81 | 展示栏补插盒 | A4 5厘透明有机板定制 | 制作、安装 | 个 | 1 |
| 82 | 校本教材编辑 | A4个性艺术化编辑 | 编排 | P | 1 |
| 83 | 警示柱 | 800mm高φ70mm不锈钢管、3M反光贴 | 制作、安装 | 条 | 1 |
| 84 | 补防撞角 | 软胶防撞角 | 购买、安装 | 个 | 1 |
| 85 | 补防撞条 | 300\*300mm软胶防撞条 | 购买、安装 | M | 1 |
| 86 | 更换帐篷布 | 3000\*3000mm帐篷布 | 购买、安装 | 套 | 1 |
| 87 | 揭牌、绸布、花 | 600\*800mm牌用 | 制作、安装 | 套 | 1 |
| 88 | 写字板 | 900\*1500mm白板牌 | 制作、安装 | 块 | 1 |
| 89 | 门型展板 | 800\*1800mm展板、架 | 设计、制作、安装 | 块 | 1 |
| 90 | 宣传栏换橱窗 | 1100\*800mm钢化玻璃及走轨 | 定制、安装 | 块 | 1 |
| 91 | 班级展示栏 | 4000\*1220mm不锈钢框架5mm环保夹板、10mm厚软胶垫、绒布 | 定制、安装 | ㎡ | 1 |

注：个性化、创意类、异性特殊材料、非常规规格的另设议价。

**(一)工作质量要求**

中标方须将产品运送到指定地点，其运送的所有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二)工作时间要求**

服务要求：

1.采购订单提交给中标方后，中标方应马上按要求设计、制作，按时完成订单的配送、安装。

2.临时应急采购项目，中标方应按采购人员通知，5 分钟内响应，90 分钟内送达指定地点；有安全隐患需解除的情况，中标方需30分钟赶至现场排除。

3.质量保证：中标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4.中标方应拥有不少于100平方米的制作场所（投标时需提供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招标方有权实地考察场所）。

**(三)质保期要求**

1.所有物品质量需按约定完成。产品经采购人清点验收合格起，中标方须提供各产品在其质保期内免费质保服务。

2.在免费质量保质期内，如产品因中标方而出现质量问题，中标方承诺全额免费维修至约定的质量或退换（3 个工作日内完成）、包正常使用。如确属采购人为原因损坏，亦须无条件更换或维修，并确保正常使用，但采购人应给予合理费用补偿中标方的成本。

**三、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合同期一年，本次合同期满后，采购单位可依据对中标供应商的考核情况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续签合同，但整个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36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即最长可续签两次。协议期内所有合同实质性条款不得改变。

2、原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合同履约保证金在所有手续交接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原中标供应商。

（二）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中标价格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服务人员的工资、医疗保险、社会保险、培训、假期等和依法缴交各种税费。

（四）付款方式：每月15号前支付上月服务费用（如出现预算等政策变化可调整），具体细节采购单位与中标供应商协商后可做调整。

（五）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安排好服务人员的工作，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保证安排相关人员到采购单位进行面试，如有不合格的人员要及时更换，以确保所有服务人员按时到岗开展服务工作。

2、项目履约期间，中标供应商所安排从业人员如有人离职，必须提前1个月向采购方报告并做好人员的面试工作，符合条件的从业人员到岗后方可办理人员离职和交接手续，避免发生因服务人员离岗导致无法完成相关服务工作的情况。

3、中标公司要加强对所安排从业人员的业务指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确保所有服务工作人员按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组织所安排从业人员的继续教育学习，不断提高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4、所安排的从业人员必须接受采购方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内容考核，中标供应商必须配合采购方对从业人员进行管理，执行采购方对从业人员的服务工作内容考核。出现考核不合格的，将发出书面整改通知限期进行整改。

5、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投标书面承诺函及合同约定，安排从业人员工资、福利等按时发放工作。做好从业人员工资、福利等按合同约定发放后方可办理付款申请手续。

6、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要定期与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交流，同时中标供应商每月做好总结工作，并形成书面总结材料送采购方作为付款其中依据材料，总结内容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员整体服务工作情况、人员的工资福利发放情况、下一步工作计划等。

7、从业人员工作过程中发生意外伤残、劳资纠纷等问题，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按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处理，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8、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项目服务要求，按时安排足够数量并符合“人员相关要求”的从业人员，进驻采购单位开展服务工作任务。如中标供应商未按要求安排足够数量并符合“人员相关要求”的从业员到采购单位开展服务工作任务，导致采购方无法正常完成工作任务，采购方严格按《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书面报请财政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9、项目履约期间，要加强对服务工作人员的业务考核，如出现服务工作人员业务考核不合格的情况，采购方将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书，要求中标方对相关人员加强业务管理和业务培训进行整改，如采购方经整改后相关工作人员仍无法达到采购方的工作要求，中标方需2个日历日内调整相关工作人员。中标方未按要求整改导致采购方无法完成相关工作任务，采购单位将报区政府采购中心监督科处理。

10、项目履约期间，如有从业人员离职或从业人员考核不合格导致无法完成采购单位服务工作任务，中标供应商按要求安排符合条件的从业人员接替其相关服务工作。一经出现缺岗情况，限3个日历日整改完毕，未按要求整改或者履约期间出现二次缺岗导致采购无法完成服务工作，采购单位直接书面报告财政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11、中标供应商在履约期间，如果因在岗的从业人员疏忽造成采购人的损失（包括经济与名誉等方面的损失），应当由中标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的所有损失。

# 第三章 投标文件初审

本章是本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标和废标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标和废标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标和废标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资格审查

1、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

2、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二、符合性审查

1、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密封和标记。

3、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招标项目完成期或服务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

7、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

8、任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要求（如有带★号条款）。

9、将一个项目包拆分投标，对同一货物及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以上的投标方案。

10、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1、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投标违规行为：如以他人名义竞标、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3、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最高投标限价）的。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是否评标定标分离：**☑不适用评定分离/□评定分离（定标方法：自定法）

**3、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数量：**中标人数量：1名，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4、评标规则：**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中的各项评审因素，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算术平均值后确定其评审得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排名结果按投标人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评审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评审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则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即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排序。

**5、推荐中标候选人：**

☑非评定分离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评标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 评定分离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评标排名前三的投标人（无排序）**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二、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  |  |
| --- | --- |
| **评分项及评分规则** | **权重** |
| **一、价格标** | **35** |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计算公式如下：投标报价得分 = Z/Sn ×35当价格分＜0时，取0。 其中：Z ----评标基准价，即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Sn ---投标报价，即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报价。**注：对于符合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投标，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优惠主体资格的认定资料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按公式计算评分 |
| **二、技术标** | **30**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服务方案 | 10 | 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工作的整体设想以及与采购单位工作对接等规划方案。优良中差评分标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10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7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3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2 | 质量保证措施 | 5 | 评审内容：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需求的内容做出的质量保证措施。评分标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5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3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2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3 | 应急方案 | 5 | 评审内容：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的应急方案是否考虑周全，措施得当。评分标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得5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得3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得2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得1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4 | 项目设计团队 | 10 | 评审标准：1.项目团队有一人及以上人员具有：市级及以上文化部门颁发的相关证书、 证书的得5分；2.项目设计团队有一人及以上人员具有：艺术设计类本科或以上学历得5分；证明文件：（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2）投标人出具的相关人员在本单位工作的承诺。（3）未提供或资料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三、商务标** | **35**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12 | 评审内容：2018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具有已完成的学校类（日常零星宣传设计制作）项目业绩，提供2份及以上不同学校同类项目得12分；1份得6分；无则不得分。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的每项学校类业绩须按以下要求提供完整准确的证明文件，如未按以下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文件的业绩不计分，一年一签的长期服务续签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1.合同关键页（关键信息包括但不仅限于合同的项目名称、合同金额、服务内容、合同服务的起止时间、签订日期等）；2.服务单位履约评价为“优或满意”的相关证明文件，出具证明的签署日期须在项目合同服务结束时间之后，证明文件的内容必须包括但不仅限于合同的项目名称、履约评价结果、出具证明的签署日期等相关内容,如提交的证明材料其评价结果没有结论而仅是打分的（比如打100分、98分、95分、85分等的）不计分。3.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与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打分依据，缺一不可。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 | 专家打分 |
| 2 | 服务便捷性 | 8 | 投标单位所在地与学校行程5公里内得8分，5公里以上10公里内得5分，10公里以上15公里内得3分，15公里以上得1分。证明材料:提供导航地图行车最短路线截图并加盖公章为依据, 未提供或资料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3 |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 | 10 | 横向对比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10人及以上的得10分，5人至9人的得5分，5人以下的得2分。投标人出具的相关人员在本单位工作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专家打分 |
| 4 | 诚信评审 | 5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诚信管理中受过主管部门通报处理且仍在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5分。（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格式如实提供《诚信承诺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如若投标人承诺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将按虚假应标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 专家打分 |

## 备注：

### 1、资质证书有效期

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若在法规范围不需提供的，供应商应做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该证书无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 2、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深圳市政府采购循环经济产品（服务）目录》的投标产品，对属于该清单或目录中的产品，**根据该投标产品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需按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列入政府优先采购清单的投标产品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投标报价 10 %（6%-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须按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部分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投标人同时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6%-10%）的价格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_\_\_\_%（2%-3%）的价格扣除。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是对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投标人须知和前附表有不一致之处，应以前附表为准。前附表的条款号与投标人须知条款号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内容 | 内容规定 |
| 1 | 1.1 | 项目名称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 |
| 2 | 2.1 | 采购人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 |
| 3 | 2.2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
| 4 | 3.1 | 资金来源 | ☑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自筹资金/□其它资金 |
| 5 | 4.7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与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一致**（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6 | 4.8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7 | 6.1 | 踏勘现场 | 不统一组织 |
| 8 | 14.1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9 | 15.2 |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 |
| 10 | 16.1 |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 | 不召开 |
| 11 | 17.1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 4 份，电子备份光盘1份（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 |
| 12 | 18.8 | 开标 | **时间：2020年12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中正招标会议室 |
| 13 | 19.2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0年12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
| 14 | 26.4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32.1 | 履约保证金 | 按签订的合同规定执行 |
| 16 | 33.1 | 中标服务费 |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为人民币7,500.00元，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1项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工程及服务采购。

1.2 上述采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有关招投标法规、规章、规定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投标人。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前附表第2项所述。

2.2“招标代理机构”系前附表第3项所述。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及材料。

2.5 “工程”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及材料的安装。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设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3. 资金来源**

3.1 采购资金通过前附表第4 项的方式获得，并用于采购合同下的合格支付。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符合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条件。

4.8 联合体投标

4.8.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6项的规定或说明为准。

4.8.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联合体各方必须有一方先行注册成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采购公告中明示。

（5）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对于招标公告对投标人某一资格有要求的，按照联合体各方中最低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的不同资质可优势互补。

（6）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7）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该共同投标协议应作为投标文件不可缺的组成部分。

（8）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联合体的各方应当共同推荐一联合体投标授权代表，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有资格代表联合体各方签署投标文件，该授权书应作为投标文件不可缺的组成部分。

（10）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11）本次招标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或说明的除外。

**5. 投标费用的承担**

5.1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踏勘现场**

6.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前附表第7项的规定，组织投标人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面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4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 二、招标文件说明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设备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份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初审；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八章 合同条款。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日5日前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8.2 在投标截止日3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了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8.4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的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设计思路和方案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目录

（2）评标指引表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1）

（4）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2）

（5）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3）

（6）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5）

（7）服务方案（投标文件格式6）

（8）投标人资格声明 （投标文件格式7）

（9）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8）

（10）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投标文件格式9）

（11）装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的信封

（12）装有电子备份光盘（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单独密封的信封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文件必须毫无遗漏地包括本须知第10条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没有相应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应为到指定地点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12.2 投标人应分别在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4）和“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5）上写明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投标人对每种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3 此报价作为评标委员会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1与格式7），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按前附表第8项规定。

14.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5.1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之一。

15.2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一笔不少于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4投标保证金应以支票、银行转账或招标机构能够接受的其它非现金形式提交。（注：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否则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

15.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6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且收到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5.7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方签订合同并支付中标服务费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5.8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已递交了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放弃投标，而没有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的；

（2）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4） 如果中标方未能做到：

按本须知第31条规定签订合同；或

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或

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6.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

16.1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如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应按照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或招标代理机构另行书面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派出代表出席招标代理机构主持的投标预备会。

16.2 投标预备会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和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任何方面的问题。

16.3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招标问题须以书面形式给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预备会上，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出澄清和解答。

16.4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预备会上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为准，投标人在收到投标答疑纪要时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答疑纪要的有效性规定按照本须知第8.2、8.4款规定执行。

16.5 未出席投标预备会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数量按前附表第11项所述。

17.2 为了便于投标文件保存，需提交一份投标文件备份光盘。

17.3 投标文件正本及开标一览表须打印，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17.4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遗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17.5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7.6 投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为无效投标。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须在每一份投标文件封面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光盘密封于一信封，在信封上注明“备份光盘”。

18.3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密封好的“备份光盘”一起封装在同一个外层包封中，同时还应在封套上载明以下信息：

(1) 写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招标编号；

b. 项目名称；

c. 投标人名称；

d. 注明：“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备份光盘”

e. 年月日时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8.4投标人应将“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和“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与招标代理机构，在信封上应：

(1) 写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招标编号；

b. 项目名称；

c. 投标人名称；

d. 注明：“开标一览表”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e. 年月日时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8.5 除了按本须知第18.3和18.4款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在所有投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投标按本须知第20条宣布“迟到”时，投标文件可以原封退回。

18.6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18.1款、第18.2款、第18.3款和第18.4款规定进行标记和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告知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8.7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8.8 投标文件需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按18.1～18.7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前附表第12项中注明的地址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18.9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如需提供实物，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19.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与开标仪式的地点相同。

19.2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13项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19.3 出现第8.3款因招标文件修改或其他原因推迟投标截止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9.4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招标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和第18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

21.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五、开标和评标

**22.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12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2.2 所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都须按时参加开标会，否则不接受其投标。

22.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唱标主要内容为下面几点并做好唱标记录。

22.3.1 核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若不能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不相符，则视为无效投标。

22.3.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2.3.3 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3. 评标委员会**

23.1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3.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询标。

**24.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4.1 招标机构就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审查不合格的，认定其投标无效。

24.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4.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25.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4.5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4.7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8 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4.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评标方法和详细评审**

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4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标的基础应是本须知第12条规定的投标报价。

26.3 评标委员会将对低于成本价格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6.4评标委员会按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所述进行详细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7.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评标期间，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投标人进行询问。各投标人应予以认真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的答复需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8.3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8.4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8.5评委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六、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本须知26.4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29. 中标通知**

29.1 招标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将中标结果通过政府采购指定网站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招标机构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9.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29.3 中标方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30.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30.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列明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在法定范围内，依法定程序予以增加或减少。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或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履约保证金**

32.1中标方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或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前附表第15项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33. 中标服务费**

33.1 中标服务费按前附表第16项所述。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规定 | 备注 |
| 1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详见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 1.1 投标人选取本章相应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没有相应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
| 2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详见第六章“投标人须知”第18条 |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两部分，分别密封包装和标记：2.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密封好的备份光盘（封包1）；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和开标一览表（封包2）。 |
| 3 |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 |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盖章（包括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评标标准对证明文件的要求等）。 | 3.1 公章指投标人经备案的行政公章，不包括“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3.2 投标文件中，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加盖公章。3.3 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3.4 签字方式可以是手写方式、盖人名章方式或盖手签章方式。 |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 目 名 称：**

**法定代表人或**

**委 托 代理人：**

**投 标 人：**

**日 期：年月日**

##

## 投标文件格式目录

1. 目录
2. 评标指引表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1）
4. 投标函（格式2）
5. 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格式3）
6. 开标一览表（格式4）

**注：此表应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一起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与招标代理机构。**

1. 报价表（格式5）
2. 服务方案（格式6）
3.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7）
4. 偏离表（格式8）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格式9）

## 评标指引表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标，快速找到评标事项与该项目投标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投标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标指引表。

|  |
| --- |
| **综合评分指引（参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 评分类别 | 评分项目 | 分值（或权重） | 对应章节 | 起止页码 |
| 价格标 |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  |  |  |
| 商务标 | 1.…… |  |  |  |
| 2.…… |  |  |  |
| …… |  |  |  |
| 技术标 | 1.…… |  |  |  |
| 2.…… |  |  |  |
| …… |  |  |  |

**注：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审查和评分内容，自上而下的顺序填写本表。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结果者，投标人自负其责。**

##### 格式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

4、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原件（详见格式《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

5、其它资格证明材料（按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参考）**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格式（参考）**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现委派 （姓名、职务）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邮编：

通讯地址：

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置一份按“投标人须知”18.4项要求单独密封。**

**政府采购投标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无行贿犯罪记录。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我单位本次投标非联合体投标，且不将本项目非法转包或分包。

4、我单位为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5、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2 投标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 （招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我单位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我单位愿以《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并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投标书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备份光盘一份（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盖章扫描件）。

3．如果我单位投标书被接受，我单位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单位愿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且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即90日历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单位将受此约束。

5．我单位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单位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单位同意招标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8.我单位同意中标后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要求数额的中标服务费。

9．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 月 日

##### 格式3 评分中涉及的承诺及声明函

**诚信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如若投标文件与事实情况不符，我单位自愿承担“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我单位承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出现下列行为之一：

（一）投标截止后，无正当理由撤销其投标行为，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评标的；

（二）未按《采购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严重影响采购人日常工作的；

（三）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情节严重的；

（四）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擅自降低货物质量等次和售后服务，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

（五）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未能完成全部货物、服务或工程项目，中途停止配送或者变相增加费用的；

（六）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七）假冒他人名义质疑的；

（八）无正当理由拒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的。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近三年内，我单位在深圳市范围内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情况，如若投标文件与实际情况不符，我单位自愿承担“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并在□中打√）：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注：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则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要求

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进行价格扣除。

##### 格式4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 标 编 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小学2021年宣传设计制作服务项目 | 大写：小写：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1、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投标报价为综合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5、此表无需装订于正副本内，应按“投标人须知”18.4项要求单独密封。**

##### 格式5 报价表

**1 报价要求**

1.1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1.2 投标报价为综合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1.3 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费用（单位：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合 计 |  |  |

备注：1、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

 2、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6 服务方案

**本部分内容是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对其投标服务方案的详细描述，主要包括服务方案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等，投标单位自主编写，但应包含下列内容：**

1、服务团队组建方案

2、服务流程方案

3、品质保障方案

4、项目验收方案

5、售后服务方案

6、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方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

**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姓名 | 学历 | 岗位及职务 | 持何种资格证件 | 发证时间 | 工作经验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2 | 项目团队成员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注：

1、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有关人员简历及资格证书及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需附在本表之后。

3、本表格所要求填写的人员是指投标单位将安排在此项目的具体人员。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7投标人资格声明

1、投标人资格声明；

2、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范围、依法纳税记录等；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资格声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⑴、名称：

⑵、地址：

⑶、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⑷、企业性质：

2、近三年主要客户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和地址 项目名称

3、近三年的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国外 总额

4、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5、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愿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的职务：

电话：

传真：

日期：

##### 格式8 偏离表

**服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服务要求 | 投标服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招标服务要求”一栏逐一列出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二、项目服务要求**”的内容；“投标服务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具体的响应情况。

**商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要求 | 投标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招标商务要求”一栏逐一列出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中“**三、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投标商务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具体的响应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投标人须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提供的内容要详细、真实、可靠。若提供的资料不齐，将导致扣分；若严重缺项、漏项，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如需提供补充资料，本部分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 第八章 合同条款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重要说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下合同内容进行删改或补充。**

**采购人（甲方）：**

**中标人（乙方）：**

根据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的中标结果，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采购人）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中标人）协商，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项目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四、知识产权**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六、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采购人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中标人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中标人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履行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履行地点：深圳市

**九、验收**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_\_\_\_\_\_个阶段: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十、付款方式和税费**

本合同付款方式为：。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违约责任**

1、因中标人原因，未能按规定完成本项目有关工作的，采购人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

2、\_\_\_\_\_\_\_\_\_\_方违反本合同\_\_\_\_\_\_\_\_\_\_约定，应当\_\_\_\_\_\_\_\_\_\_。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与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乙方的投标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中标人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1、《中标/成交通知书》

2、《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甲方（采购人）：（盖公章） 乙方（中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